

采购需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接受进口设备	单价最高限价（万元）	总价最高限价（万元）	备注
折叠式移动应急防洪墙	1	台套	否	48	48	
充气式防洪堤	1	台套	否	20	20	
快速铺设应急防洪堤坝	1	台套	否	370	370	核心产品
应急泄流简易虹吸装备	10	台套	否	5	50	
小型排水设备（手抬机动泵、浮艇泵等）	10	台套	否	5	50	手抬机动泵 5 台、浮艇泵 5 台

注：

- 1、投标人必须对上述采购清单中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得仅对部分品目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 2、货物的主要技术参数或规格：详见“技术要求”中的具体技术参数；
- 3、★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按分项项目名称顺序逐项填写，**如有缺项、漏项，其投标无效**；
- 4、★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和总价最高限价，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第二节 技术要求

1.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序号	装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1	折叠式移动应急防洪墙	1. 堵水墙为梯形设计，每个堵水墙分若干节点，每个节点采用铁管作为支架，节点与节点之间相互无限连接； ▲2. 面料内层采用防漏水技术处理，不得有渗水现象，每个堵水墙进水口数量≥2 个，出水口数量≥2 个； 3. 多个堵水墙之间可进行无缝连接，堵水墙可回收循环使用； 4. 尺寸：底宽≥70cm，面宽≥40cm，高度≥70cm，每个长度≥6.0m； 5. 节点支架尺寸：直径≥40mm，长度≤1000mm，有打桩装置； ★6. 总长≥200m；

		▲7. 配备专用背包 1 个、1 米长打桩管 4 根、链接扣 8 个； ▲8. 水泵（可满足仅用 2-3 人在 3 分钟之内便可修建一道 6 米长的坚固堵水墙的要求）：（1）每 10 米配备数量≥1 个；（2）流量≥25m³/h
2	充气式防洪堤	★1. 尺寸：单节气室长度≥10m，总长≥200m，高度≥1m，有效防水位≥0.8m，可无限拼接延长； ▲2. 配件包：包括电动抽气充气泵（不少于 4 个）、修补包、泄压导管、固定地钉（不少于 10 根）、防风绳（不少于 5 根）等。
3	快速铺设应急防洪堤坝	▲1. 铺设堤坝车辆发动机功率≥150kw； ★2. 铺设堤坝车辆符合国 VI 排放标准； 3. 防洪堤坝 （1）坝体结构为双管充水式重力坝； （2）坝体重量≤12t； （3）充水带直径≤1250mm； （4）挡水高度≥1000mm； ▲（5）单个坝体长度≥600m； ▲（6）作业时间≤4h；作业人数≤4 人。
4	应急泄流简易虹吸装备	▲1. 排量≥200m³/h 2. 总长≥200m ▲3. 管径≥200mm 4. 单根软管（钢丝软管）总成长度（含接头）：3250±20mm 5. 进出口高度差≥3m ★6. 虹吸配套装置一套，含内燃机动力装置、照明装置等。
5	小型排水设备（手抬机动泵、浮艇泵等）	1. 水泵类型：单泵单极离心泵； 2. 启动方式：手、电、遥控器（仅浮艇泵）启动； 3. 最大输出功率：手抬机动泵≥6KW；浮艇泵≥11KW； 4. 手抬机动泵吸深≥7 米；浮艇泵最低吸水深度：≤5cm； 5. 进水口口径≥80mm，底部带过滤网； 6. 出水口口径≥65mm，配有对应口径的水带（不少于 200 米，抗压程度不低于 2Mpa）； 7. 额定压力：≥0.4Mpa； ▲8. 额定流量：≥13L/s； ▲9. 额定扬程：≥70m； 10. 发动机类型：单缸 四冲程 卧式 风冷； 11. 遥控距离：≥150m； 12. 遥控方式：遥控器上可控制启动、熄火、风门、油门大小等功能； 13. 手抬机动泵尺寸≤565×560×530，重量≤60kg； 14. 浮艇泵尺寸≤830×770×500mm，重量≤60kg； 15. 油箱容量：≥4L； ★16. 配件：配有与出水口对应的可转 40mm 转接口。

2. 其他要求

2.1 铭牌要求：产品应有中文铭牌，铭牌内容应符合该产品标准要求，无标准产品至少

应包含产品名称、中标人、生产日期和重要参数等信息；

2.2 二维码信息要求：设置于器材合适位置，采用激光打印二维码或优于，扫码后显示产品说明书（非图片）和操作视频，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用途、结构、原理、操作方法、注意事项、维护保养等信息；（对于不适宜提供二维码的产品，可无需设置）

2.3 资料要求：产品交付时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提供纸制中文产品说明书及电子版产品说明书；

2.4 图纸要求（如有）：提供产品技术结构图、各部件爆炸图、电路图（如产品有）、液压图（如产品有）；

★2.5 如有产品涉及卫星导航、定位、授时设备，须预留定位端口，支持采购人指定的单一定位模式。（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6 所投产品最晚交货前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检验报告。（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7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中带★的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为无效投标。投标时技术指标要求证明材料提供合法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关键页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关键页作支持（功能要求须提供相关承诺）。如未在证明材料中找到对应的参数证明，视为负偏离。

第三节 商务要求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付验收，具体分批次供货计划签订合同时约定。

2. **交货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货物及服务。

3. **交货方式：**中标人负责产品全部运输，包括装卸、现场搬运及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4. **质量保证：**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应是全新的原装正品，符合国家质量检验标准；具有出厂合格证或国家相关机构出具的鉴定合格证；能提供全套原产地证明、产品合格证。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在投标书中对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做出说明，并完整地履行质保期内的现场维修服务承诺。

5. 货物的安装、调试

5.1 包装：原厂原包装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指定人员验证后方可开箱。

5.2 安装：本项目的安装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应对产品和系统安装提供全面的技术服务与支持，为顺利安装运行提供完全技术保证。

5.3 调试：调试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为运行调试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必要条件。并应向采购人最终用户单位讲解产品、系统结构与调试方法，包括系统的性能、技术特点、调试技巧等有关技术原理、方法，解决调试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6. 交货验收

6.1 投标人应具有同类产品的供货经验，并为本项目提供专门的交货及配合验收方案。

6.2 若因技术复杂性高、需特殊定制等客观原因确需延长交货期的，中标人应提交书面延期申请并说明合理理由，经采购方确认后可酌情予以延期。

6.3 采购人（或使用单位）和相关部门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进行验收。招标文件没有相应规定和投标文件没有相应承诺的，按照下列原则进行验收：有国家标准的按照国家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涉及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采购人将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6.4 货物在验收时，投标人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涉及进口的部件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全部有关技术文件（如有外文应提供中文翻译资料，下同）、厂商质保承诺、操作使用说明书、质保书、保修证明、维护手册及技术性指导资料，以及根据中国相关法律规定制造、销售报价货物（包括主要部件和材料）所必备的各种证书（如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等）等文件和其他应由中标人提供的必要文件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6.5 每个种类的产品供货后，采购人（或使用单位）自行验收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独立检验机构进行验收检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标准以及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验收检验）。验收环节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6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各种文档资料，以便采购人今后能掌握操作和维护方法。

6.7 采购人确认下列条款后进行验收签字：

（1）中标人所提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的产品技术参数描述一致，如存在技术参数升级等情况，须向采购人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并经采购人同意；

（2）在调试期内所暴露的问题经采购人确认，已获得解决；

（3）采购人所要求的资料、备件等已按规定数量移交完毕。

7. ★质保期：装备整体质保期为【3】年，从货物验收合格交付后开始计算时间。在质保期内每季度或按采购人需求进行上门维护检查。如质保期内发生货物的退换（包括核心零部件，如动力装置、核心装置等）等情况，则从换货后且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售后服务

8.1 售后服务团队

中标人需承诺中标后在采购人所在地及时按需提供售后服务，为本项目配备专业售后服务团队人员，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中需包含原厂的技术人员或原厂授权的维修人员。

售后服务团队负责向采购人最终用户单位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和维修服务，如采购人出现操作或使用技术问题时必须及时进行技术指导；如接到采购人故障报告电话必须在 12 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

8.2 使用培训

（1）中标人为采购人免费提供集中培训直至采购人最终用户单位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分为理论培训和实践培训两个部分，理论培训的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实践培训主要是指安装前的技术指导和设备调试时的现场指导，每个最终用户单位需培训 2 名操作管理及维护人员，达到熟练掌握产品性能，能及时排除一般故障的程度。

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普通设备培训不少于 0.5 天，新型设备、特种设备培训时间不少于 1 天。

（2）中标人应建立质量跟踪档案，每半年不少于一次向采购人进行现场（或电话）回访，每年不少于一次培训，以保证货物的正常高效使用，并保存售后服务情况记录及采购人用户单位的反馈意见。

8.3 产品维修及更换

（1）★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全部货物进行上门维修和维护，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如出现因制造质量问题或技术缺陷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的，维修人员在到达现场后 12 小时内无法及时完成修复或需要返厂进行维修的，根据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备用设备或整体更换该设备，以保证采购人最终用户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在采购人最终用户单位使用的前三个月，同一设备出现第二次质量问题的，中标人必须予以整体更换该设备。

（2）★保修期：质保期结束后，中标人提供不少于【5】年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费用计入投标总报价，在维修过程中中标人只收取材料成本费，不再收取额外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3) 承诺终身维护期：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以书面形式承诺质保期结束后的维修服务，实现正常服役期内终身维护，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中标人按照市场价格材料成本费及人工费。

8.4 随队保障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作为采购人联勤联动单位，组建不少于【3】人的保障团队，2年内应免费提供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存储、应急供应、售后响应和技术保障等服务。如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进行应急供应、技术保障，提供现场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服务，以上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并加盖公章）

8.5 配件、备品备件与消耗品

(1) 中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按出厂标准提供支持产品质保期内正常运转所需的备品备件、消耗品的清单，该清单应包含备品备件、消耗品的名称、规格型号、价格、制造厂名称等内容。该清单价格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2) 中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期结束后所需的备品备件、消耗品的清单，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格（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9. 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投标总报价应包括生产成本、装卸、运输、管理费、包装费、劳务费、验收、测试、售后服务、保险、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向中标人支付投标总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10.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提供预付款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预付款；设备验收合格、完成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培训合格、完成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支付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函，2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全额退还给乙方。（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其他要求

11.1 投标人或中标人在参与本项目的全部过程中，应负责其派出的所有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以及承担人身意外事故引发的责任、损失和所有费用。采购人不承担投标人或中

标人工作人员因意外（包括但不限于：在工作中发生的意外以及抵达驻场途中及返程中发生的意外）所致的任何责任。

11.2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投标产品不涉及知识产权纠纷，不会因知识产权纠纷问题给采购人带来不利影响，一旦涉及交货知识产权纠纷问题，招标人可以进行退货处理并进行商务索赔要求。

★11.3 投标人对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在中标后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所投装备实物进行功能演示，与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描述一致，经采购人确认无误后方可签订合同。如发现投标人在投标阶段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响应谋取中标行为的，采购人报财政监管部门进行处理，已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依法向中标人进行索赔。（提供承诺并加盖公章）

★11.4 投标人所投产品中包括车辆的，整车性能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规范要求。依据国家政策，如需上牌，中标人须协助采购人办理上牌手续，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